

证券代码：600281

证券简称：华阳新材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66

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。
-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9 人，实际到会董事 9 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昌春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聘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此议案已经公司人力资源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董事会同意聘任姜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秘书，此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临 2024-067 号公告。

（二）《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与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》，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分工如下：

1、技术与发展战略委员会召集人：梁昌春

委员：季君晖、姜伟；

2、财务审计委员会召集人：上官泽明

委员：杨志军、李云峰；

3、人力资源提名委员会召集人：季君晖

委员：杨志军、武跃华；

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：杨志军

委员：上官泽明、徐炜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15 日